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相关议案的审核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经认真审阅相关材料，就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暨2019年度监事会会议审议的以下议案发表审核意见。

一、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审核意见

我们认真检查了公司财务报告及审阅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出具的审计报告，发表意见如下：

由天职国际为公司出具2019年度审计报告的审计意见是客观的，财务报告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期内，天职国际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对《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我们认真审阅公司就2019年度内部控制进行的自我评价，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报告期内，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要求，以公司《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为指导，以全面性、重要性、制衡性、适应性、成本效益为原则，进一步健全并持续改进风险防范机制、内部控制体系，确保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三、对《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的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中国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作出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且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对《关于2019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的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就该计提减值议案的决策程序合法，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24日